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鲁粮字〔2021〕37号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印发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 山东省参会参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鲁粮集团：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定于9月6日至8日在吉林省长春市举办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为切实做好我省参会参展工作，省局研究制定了《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山东省参会参展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7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 山东省参会参展工作方案

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工作方案〉的通知》（国粮发〔2021〕121号）和组委会会议要求，制定我省参会参展方案。

一、大会主题和时间地点

（一）大会主题

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以下简称“交易大会”）以“畅通产销大循环 共享粮食大市场”为主题，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二）大会时间

2021年9月3日至5日全天组展布展、报到，9月6日至8日上午展览及相关活动，8日下午撤展。

（三）大会地点

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二、交易大会主要活动内容

（一）大会开幕式

时间：6日上午9:00。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或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参加人员：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吉林省政府、长春市政府及有关省（区、市）领导；各省（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主要负责同志；粮交大会组委会成员、联络员、信息员；特邀嘉宾；参展、参会代表等。

（二）优质粮油产品暨相关技术设备展览会

共 10 个展区：

1. **序厅**。通过图片、文字、音像、实物、模型等展示粮食工作成就，讲好粮食故事。

2. **脱贫地区消费帮扶展区（全国脱贫地区优质特色粮油产品展销会）**。以省份为单位展示脱贫攻坚成果，现场销售脱贫地区优质、特色粮油及相关产品。邀请粮食经销商、大中型商超、大专院校、餐饮连锁企业等用粮单位参观、洽谈、采购，实行网上销售和线下销售相结合。

3. **军粮特色产品展区**。展示国内具有特色的军粮产品（含单兵作战食品、自热食品、方便食品等粮油成品半成品）。

4. **优质粮油产品展区**。展示国内优质绿色营养健康粮油产品（含中国好粮油产品、名牌产品、粮油精深加工产品等）。

5. **粮油机械设备展区**。展示粮食加工设备、仓储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环保设备、过程控制和机电一体化装备等。

6. **粮食科技成果展区**。结合科技活动周，遴选部分科技创新能力强、创新转化成果显著、产学研主动服务行业的科技企业和

科研机构，集中展示科技项目进展、创新成果、服务产业发展典型案例等。

7. 全产业链数字化展区。以“数字化赋能保障粮食安全 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集中展示“十三五”期间粮食行业信息化建设成果，探索“十四五”时期信息化保障粮食安全、助力“五优联动”“三链协同”、加快粮食产业链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创新应用。

8. 金融服务展区。展示粮食交易融资产品与服务。

9、10. 推介区和洽谈区。分别用于为各省份粮油产品专场推介和企业间自由洽谈提供场地。

（三）产品和项目推介

1. 优质粮油产品专场推介。对各省优质粮油产品及相关产品进行推介。时间：6日至8日。

2. 网上直播推介。涵盖宣传、推介、销售等方面，通过设立若干企业直播间和媒体直播间，由各省份参展企业独立开展“直播带货”，由专业媒体对大会开幕式、重要展区、有关活动情况等进行现场直播。时间：6日至8日。

3. 全国项目投资和招商引资专场推介签约会。深化产销协作搭建对接，对相关地方政府、粮食产业园区推介的招商引资项目进行筛选，在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发布。会上邀请若干项目单位介绍招商引资项目情况及优惠政策，吸引投资、合作。对粮交大会期间集中成交的具有代表性的交易成果和项目推介成果集中签

约。时间：8日上午。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或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四）粮食专场交易

利用线上线下渠道，由各省级粮食交易中心通过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在6月至9月间组织区域内、省内的会员企业参与粮食专场交易，在大会期间集中成交、集中签约。时间：6日至8日。

（五）同期活动

1.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高层专家报告会。**吉林省人民政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等单位权威专家和领导作主旨发言。时间：5日下午，地点：南湖宾馆，规模：200人。

2. **粮食政策和市场形势分析会。**新冠肺炎疫情加剧了全球粮食安全危机，在这样的大背景下，立足中国国情、粮情，分析新时期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如何走好中国特色粮食安全之路，并围绕国内主要粮食品种（稻谷、小麦、玉米、大豆）的供求形势进行深入分析研讨。时间：6日下午，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规模：600人。

3. **重点联系企业闭门会议。**邀请政府部门领导、重点企业高管、专家等。时间：暂定7日上午，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规模：200人。

4. **农发行客户产销对接会议。**以邀请重点企业高管，产销企业对接等。时间：暂定7日上午，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规模：200人。

三、我省参会参展工作安排

省局粮食储备处牵头负责协调我省参加交易大会各项事宜，组织企业进行产销衔接；仓储与产业处负责我省参展布展各项事宜；规划财务处负责“齐鲁粮油”品牌推介各项事宜。各市要按照以下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上报各市分管负责同志及联络员名单。请各市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确定分管负责同志及一名联络员，对接省局各项工作。各市7月8日前完成报名（附件）。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二）组织各市代表团。由确定参会的市、县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人员、各参展企业代表、省内有代表性的粮食骨干企业负责人组成，参加交易大会的官方和商务活动。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三）确定参会企业名录。按照交易大会要求，参展企业全部进行企业信息登录，内容应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及200字左右宣传简介。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四）组织企业参加参展特装展。省局统一设计、制作、布置山东展馆，由省局仓储与产业处负责。在各地企业自愿报名参展基础上，重点组织省内大型粮油龙头企业、“中国好粮油”行

动计划示范企业及协调鲁粮集团等相关企业共同参加优质粮油展示。企业应按照省局与设计单位要求提供展示内容。各参展企业9月3日开始布展，5日上午达到展示要求，省局于5日下午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必须于当日整改完毕。各参展单位要积极配合，达不到要求的，取消参展资格。相关布展费用企业自理。

联系人：刘冉 电话：0531-86403072

邮箱：cls3299@shandong.cn

（五）推荐企业参加粮油机械设备展。各市要主动联系，加强引导，积极推荐本辖区相关企业参展并向省局申报展区企业。

联系人：刘冉 电话：0531-86403072

邮箱：cls3299@shandong.cn

（六）编制产销衔接洽谈供需信息指南。启动好粮油交易平台，组织好粮油专场交易。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七）组织企业洽谈签约。各市要积极开展与省外相关市产销对接，谋划签约项目，明确产销合作的数量、质量和意向。各市至少推荐一家参与签约企业。省局将推荐重点项目参加交易会集中签约。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八）组织项目投资推介申报活动。各市推荐粮食产业经济拟招商引资项目，省局将推荐重点项目成果组织集中签约。

联系人：刘冉 电话：0531-86403072

邮箱：cls3299@shandong.cn

（九）确定粮油政策和市场形势分析会参会人员。由各市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粮食骨干企业为主组队参加。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十）报送交易大会签约落实和新增签约情况。各市要明确专人，负责本市线上和现场交易数据的统计，确保信息数据及时、准确。具体统计方式、报送时间，另行通知。

联系人：黄伟克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十一）“齐鲁粮油”品牌推介各项事宜。负责全产业链数字化展区和推介区、洽谈区，组织产品和项目推介、招商引资专场推介，组织企业直播间和媒体直播间，组织专业媒体对我省参展企业及活动情况等进行宣传。

联系人：李全军 电话：0531-86403076

邮箱：qlly@shandong.cn

四、其他事宜

（一）交易大会是推动全国性粮食产销衔接的重要平台，各市要提高政治站位，自觉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加强统筹协调，突出区域特色、质量导向和品牌塑造，落实具体工作人员和经费。各市分管负责同志、联络员确定后，省局将建立微信群，及时发

布大会相关要求。

（二）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支持并配合当地和展馆的疫情防控工作。参会参展人员食宿安排，由各市根据大会组委会后续公布酒店名单及早进行实地考察和对接，确定入驻酒店，避免因后期酒店紧张对参会造成不便。

（三）各市投资项目、企业推介等内容，由省局统一筛选后报组委会确定；规定期限内未上报的，省局不再受理。各参展企业务必于规定时间，通过国家局确定的物流公司或企业自行将参展样品运送到会场。

（四）统一组团、管理和服。各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及鲁粮集团要对参展企业资质进行审核，对参展展品质量进行把关，严禁展示销售国家明令禁止、仿冒他人商标、危害人体健康等不安全和“三无”产品，严禁虚假宣传产品功效。各展区组展工作统一由省局负责。参展参会企业人员纳入省团统一做好管理和服，严禁出现企业游离在省团之外、转售展位、空展缺展、提前撤展等现象。

（五）交易大会采用网上报名系统。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附件：交易大会各市分管负责人和联络员报名表

附件：

交易大会各市分管负责人及联络员报名表

单位：_____（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单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负责人							
联络员							

注：1. 做好各项业务对接，数据统计的整理和申报工作

2. 请于7月8日前填写此表并盖章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省局粮食储备处 电话：0531-86403047

邮箱：tiaokongchu@shandong.cn

